



221712050402

武汉市黄陂区生态环境监测站

监测报告

陂（污）字（2023）064号

项目名称：武汉凯迪新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2023年第二次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报告

委托单位：/

监测类别：污染源监测



一、任务来源

根据武汉市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测的相关要求，本站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对武汉凯迪新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了 2023 年第二次废水污染源监督性监测。

二、企业概况

企业名称		武汉凯迪新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		
地址		黄陂区盘龙经济开发区刘店村		邮编	/
联系人		石敏	固定电话	/	手机 18986030545
企业生产状况 (正常年运行天数)		/			
废水处理工艺		预处理+CASS+生物磁高效沉淀池			
设计处理能力(吨/日)		45000			
实际处理能力(吨/日)		45397			
监测期间生产负荷(%)		101			
废水排放去向		府河			
受纳污水体功能区类别		地表水Ⅴ类功能水域			
建成运行时间		2011 年 8 月			
执行标准					
废水	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 表 1 一级 A 标准				

三、监测内容

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分析方法及依据
★1	处理前、处理后	pH 值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化学需氧量	4 次/天×1 天	见监测分析方法、仪器及依据一览表

监测分析方法、仪器及依据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分析方法	分析方法依据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1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HJ1147-2020	PHS-3E 型酸度计 600710N0013050129	/
2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11893-89	T6 新悦可见 分光光度计 20-1610-98-0161	0.01mg/L
3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535-2009	T6 新悦可见 分光光度计 20-1610-98-0161	0.03mg/L
4	化学 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 测定 重铬酸盐法	HJ828-2017	50mL 酸式滴定管	4mg/L
5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紫 外分光光度法	HJ636-2012	TU-1900 双束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23-1900-01-0115	0.05mg/L

四、执行标准（见企业概况）

五、质控措施

1、严格按照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91-2002、HJ91.1-2019），对污染源监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，使用的仪器设备均通过计量测试检定部门的强检或校准，并处于有效期范围内。

2、实验室平行双样分析结果、标准物质分析结果见原始记录，均合格。全程序空白样品、现场平行双样分析结果见表 5-1。

5-1：质控措施一览表

监测项目	全程序空白	检出限	评价	样品浓度所属范围(mg/L)	平行双样最大偏差	平行双样偏差允许限值	评价
化学需氧量	ND	4mg/L	合格	14-132	5.9	≤20%	合格
氨氮	ND	0.03mg/L	合格	0.55-17.6	0.6	≤15%	合格
总氮	ND	0.05mg/L	合格	6.08-20.0	0.3	≤5%	合格
总磷	ND	0.01mg/L	合格	0.03-2.24	0.7	≤5%	合格
备注	1、现场空白样测定值应小于方法检出限； 2、平行双样偏差依据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/T373-2007）中表 1 相关要求； 3、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						

六、监测结果及评价

表 6-1:

黄陂区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报告单

项目名称		武汉凯迪新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二 0 二三年第二次污染源监测			样品类型	水
监测项目		pH 值、总磷、氨氮、总氮、化学需氧量			监测日期	2023 年 5 月 23 日
采样 点位	频次	监测项目				
		pH 值	氨氮	化学需氧量	总磷	总氮
		无量纲	mg/L			
进口	1	7.51	17.4	112	2.23	20.0
	2	7.50	17.6	130	2.20	19.9
	3	7.50	17.0	132	2.21	19.8
	4	7.49	17.2	127	2.22	19.8
	均值	/	17.3	125	2.22	19.9
出口	1	7.37	0.56	14	0.03	6.21
	2	7.38	0.55	19	0.04	6.13
	3	7.36	0.57	20	0.03	6.11
	4	7.37	0.56	17	0.03	6.09
	均值	/	0.56	18	0.03	6.14
标准限值		6-9	5（8）	50	0.5	15
评价结论	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
备注		①氨氮标准限值括号外数值为水温>12℃时的控制指标，括号内数值为水温≤12℃时的控制指标。 ②ND 表示未检出，其方法检出限见监测分析方法、仪器及依据一览表。				

七、结论

由监测结果表可知, 该污水厂废水总排口各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达标。

编制人:

刘倩

复核人:

刘倩

报告签发人:

宋江波

日期:

2023.5.30

日期:

2023.5.31

期:

2023.5.31

*****以下内容空白*****